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慧芸
電話：(03)8462860#268
傳真：(03)8462780
電子信箱：meryon031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2424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 (376550000A_11002424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智能障礙學生基本學習能力
教育診斷測驗」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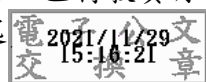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1月24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0105258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0年12月20日(星期一)下午1：30開始，請於下午1：10開始報到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各縣市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(職)特殊教育教師為主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圖書館校區博愛樓B1之B109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自行於12月13日(星期一)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專區報名，請務必上資訊網查詢錄取狀態。
- 六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與會。
- 七、研習詳情及相關規定請參閱研習計畫（附件）。

110/11/29



正本：本縣設有特殊教育班之國中-小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三區特教資源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